

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

标识使用指导意见

总 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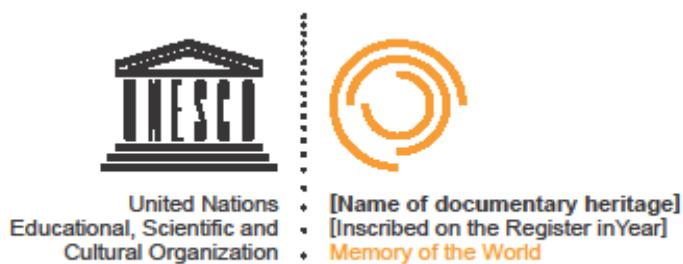
世界记忆计划地区委员会和全国委员会以及拥有已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文献遗产的机构可以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以显示其与教科文组织的联系，但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 使用标识的条件由教科文组织确定，事先未获得教科文组织的书面同意不得变动。
- 应审慎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避免公众对相关委员会或机构的地位产生误解；委员会和机构都不得在任何情况下出于商业的目的而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
- 地区和全国委员会以及机构所有带有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的宣传材料都必须带有“免责”声明，如：“XXX 材料中的观点并不一定代表教科文组织的观点，因此本组织不承担任何责任，XXX 机构/委员会对所有观点负责。”

拥有已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文献遗产的机构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

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的文献遗产所使用的标识包括四个部分：

- 由三项内容组成的教科文组织标识，即殿堂象征、本组织的全名、以及纵向的虚线；
- 世界记忆计划的新标识；
- 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文献遗产的名称；
- 标准行文格式：“XXXX 年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



这一标识只能用于档案馆、图书馆或博物馆已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的具体文献遗产，相关机构不得普遍使用这一标识。比如在一个展柜里展出易卜生“玩偶之家”的书稿，该展柜可以带有上述标识，或者将该标识放在书稿旁边。但展厅入口处不得使用该标识，也不得利用该标识使人误认为该大楼是教科文组织的办公场所或教科文组织秘书处的某个实体。博物馆制作的一般性宣传材料或商品不得使用该标识。

地区委员会和全国委员会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

也同样欢迎和鼓励正式成立的世界记忆计划地区委员会和全国委员会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以显示与教科文组织的联系，并促进、推动和监测该计划在相关地区和国家的实施。

地区委员会和全国委员会使用的标识包括三个部分：

- 由三项内容组成的教科文组织标识，即殿堂象征、本组织的全名、以及纵向的虚线；
- 世界记忆计划的新标识；
- 标准行文格式：“国名+全国委员会”或“地区名+地区委员会”。



获得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使用权的步骤

如果拥有已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文献遗产的机构或地区委员会或全国委员会要求使用标识，它们必须填写一张非常简单的申请表（见附件 1），然后寄给教科文组织负责世界记忆计划的计划官员。

教科文组织将根据有关本组织标识的指导方针制作所申请的标识。

然后，载有标识的电子文档将以高清晰度 pdf 格式寄往提出申请的组织，并附一份技术性说明，解释如何下载并复制标识。

有关标识使用的进一步规定与条件

标识不得用于商业用途，除非由教科文总干事明确授权的具体合同安排。以营利目的销售、授权商业实体或与商业实体合作销售带有教科文组织名称、简称、标识或因特网域名的物品或服务被视为商业用途。如果在商业行为中或为了筹集资金而需要使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标识，相关的机构，或地区委员会，或全国委员会必须与教科文组织联系，寻求授权。

使用教科文组织名称、简称和标识的授权属于教科文组织理事机构的特权。也就是说，拥有已列入《世界记忆登记册》文献遗产的机构只有在与该遗产直接相关，且仅仅与该遗产相关的活动中才能使用标识，不能授权他人使用该标识。同样，地区委员会和全国委员会只能在其自己与世界记忆计划相关的活动中使用该标识，也不能授权他人使用该标识。

殿堂象征的高度是衡量标识尺寸的唯一标准。在复制标识时，殿堂象征的高度决不能小于12毫米。

未事先征得教科文组织的书面同意，不能对标识的内容和标识各部分的比例作出改变和变动。

请地区委员会和全国委员会填写年度调查问卷（附件 II），内容是关于他们所组织的促进列入登记册的文献遗产项目或世界记忆计划的各项活动情况。教科文组织希望通过这项调查来评估世界记忆计划的涉及范围和影响。

附件 1.

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

标识使用申请表

1) 使用何种语言的标识?	
2) 申请使用每一种语言标识的文献遗产项目、或地区委员会、或全国委会的名称是什么?	
3) 如果你申请使用不止一种语言的标识，你需要的标识是单一语种的，还是双语的，或三种语言的?	
4) 请说明希望在何处，以及如何使用标识。	

请将填写好的申请表通过电子邮件寄往：

Ms Iskra Panevska
Universal Access and Preservation Section
Communication and Information Sector
UNESCO
7, place de Fontenoy
75352 Paris 07 SP
France 法国
电话：00 33 1 45 68 44 97
电子邮件：i.panevska@unesco.org

附件 2.

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

调查问卷

1. 机构/委员会的名称

2. 举办活动的年份

3. 在这一年里要组织多少次与促进列入登记册的文献或与世界记忆计划有关的活动？

4. 这些活动的对象是谁？（请在相关的选项上打勾）

- 发展领域的机构（如国际组织、政府间组织、联合国机构）
- 政策制定者（如政府部委、议会、地方政府）
- 民间组织（如非政府组织）
- 私营部门
- 科学家/研究人员/学者
- 教育工作者/教师/培训人员
- 学生/青年
- 大众传媒
- 专业媒体
- 普通大众

其他（请具体说明）

5. 是否有媒体报道这些活动？（请提供具体数字）

类型	当地的	全国的	国际的
印刷媒体			
广播			
电视			
因特网			

6. 总共有多少人会受到这些活动的影响？

7. 通过这些活动，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在两个最接近的选项上打勾）

让更多的人了解了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的名称和标识。

让更多的人了解了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的具体使命。

向更多的人宣传了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取得的成果。

请将填写好的问答卷，连同（如果有的话）带有与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计划相关的标识或提及教科文组织的宣传材料，如宣传小册子、新闻稿、剪报、广播录音、录像和电视胶片等，寄往：

Ms Iskra Panevska

Universal Access and Preservation Section

Communication and Information Sector

UNESCO

7, place de Fontenoy

75352 Paris 07 SP

France 法国

电话：00 33 1 45 68 44 97

电子邮件：i.panevska@unesco.org